**鄢陵县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设备采购（一标段）**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鄢陵县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设备采购（一标段）

（二）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三）采购内容：一标段：空调47台、电视26台；

（四）预算金额：一标段:21.9万元

最高限价：一标段:21.9万元

（五）资金来源：财政出资，资金已落实。
 （六）交付（服务、完工）时间：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

（七）交付（服务、施工）地点：安陵镇苏岗社区、大马镇义女社区、马栏镇娄家社区等10个社区

（八）进口产品：不允许

（九）分包：不允许分包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合格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二）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产品合法生产资格的生产商或具有经营范围的经销商（以营业执照为准）。

(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一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空调 | 1、冷暖类型：冷暖大1.5P | 台 | 47 |
| 2、变频/定频：变频 |
| 3、制冷剂：R410A |
| 4、制冷量（W）：≥3500；制冷功率（W）：≤980 |
| 5、能效等级：2级 |
| 6、制热量（W）：≥4500；制热功率（W）：≤1240；电加热功率（W）：≥1000 |
| 7、噪音：室内高≤37、室外≤50 |
| 8、循环风量（m3/h）：≥600 |
| 2 | 电视 | 1、背光方式：DLED 、LED | 台 | 26 |
| 2、屏幕尺寸：≥55 |
| 3、分辨率：3840×2160 |
| 4、内存（RAM）：1.5GB |
| 5、存储（ROM)：8GB |
| 6、WIFI:2.4G |
| 7、HDMI:3 |
| 8、USB输入：2 |
| 9、CPU:64位四核 |
| 10、待机功率：≤0.5W |

**（二）、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须明确投标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详细参数，否则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本招标文件所列需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产品不得低于最低要求，否则为无效投标。

4、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不响应者为无效投标。

5、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者为无效投标。

6、付款方式：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货物价款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支付完毕，不响应者为无效投标。

8、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7、投标人须提供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8、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标产品图片。

9、质保期内所供货物若非人为故障，供方须无条件更换或进行修复，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10、供应商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其与生产厂家签署的售后服务合同。

11、专利权：投标人应保证用户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12、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含货物采购、包装、运输、装卸、检测验收、现场协调、质保、税金等一切费用），如有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而本项目必须的各种费用均应包括在本项目中，采购人不再另行进行支付有关款项。

**（三）、验收标准**

1、本项目完成后，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验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4、采购人将在验收阶段对中标产品进行随机抽检，若检测相关产品不符合招标产品技术参数或国家标准的有关标准视为不合格。有权拒绝收货。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产品抽检费由中标人承担。

**五、采购资金支付**

（一）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二）支付时间及条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货物价款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支付完毕，质保期为货物经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六、联系方式及地址**

联系人姓名：潘先生 联系电话：13839010518

递交书面材料地址：鄢陵县人民路西段鄢陵县民政局